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按照GB/T 16483、GB/T 17519编制。

企业名称: CRC Industries Trading (Shanghai) Co., Ltd. 产品名称: 食品级皮带止滑保护剂

发布日期: 30-十月-2014

修订日期 02-六月-2016

版本号: 02

SDS 编号: -

## 1.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商品名称	食品级皮带止滑保护剂 Food Grade Belt Dressing
产品代码	PR03065
企业名称	CRC Industries Trading (Shanghai) Co., Ltd.
地址	武宁南路 488 号, 2408 室 静安区 - 200042 上海, 中国
联系电话	
常规建议	+86 (0) 21 6236 6035
24小时紧急电话	+86 532 83889090
网站	www.crcindustries.cn
推荐用途及限制用途	
推荐用途	皮带油
发布日期	30-十月-2014
修订日期	02-六月-2016
替代日期	30-十月-2014

## 2.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气溶胶 压力罐若接触热量或火焰, 可能会爆炸。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造成皮肤刺激。 可能损害生育能力。 可能有损害未出生婴儿的危险。 可能引起昏睡或眩晕。 长期或反复接触可能损害器官。 会使水中的生物体中毒, 并对水生环境造成长期的不良影响。

### 危险性类别

物理危险	气溶胶	类别 1
健康危害	急性毒性-经皮	类别 5
	皮肤腐蚀/刺激	类别 2
	生殖毒性 (生育能力, 胎儿)	类别 2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一次接触	类别3 麻醉效应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反复接触 (吸入)	类别 2 (神经系统)
	吸入危害	类别 1
环境危害	对水生环境的危害-急性危害	类别 2
	对水生环境的危害-长期危害	类别 2
其他不影响分类的危害性	未被分类。	

### 标签要素

#### 象形图



### GHS标记

#### 警示词

危险

#### 危险性说明

极易燃气溶胶。 压力容器: 遇热可爆。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造成皮肤刺激。 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 长期或反复吸入可能损害器官(神经系统)。 怀疑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 防范说明

#### 预防措施

在使用前获取特别指示。 在读懂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切勿搬动。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 禁止吸烟。 切勿喷洒在明火或其他点火源上。 切勿穿孔或焚烧, 即使不再使用。 不要吸入烟雾或蒸气。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作业后彻底清洗。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b>事故响应</b>	如误吞咽: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不要诱导呕吐。 如皮肤沾染: 用大量水冲洗。 如发生皮肤刺激: 求医/就诊。 脱去被污染的衣物, 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如误吸入: 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 如果您感觉不适, 呼叫解毒中心/医生。 如接触到或有疑虑: 求医/就诊。 收集溢出物。
<b>安全储存</b>	防日晒。不可暴露在超过50° C/122 F的温度下。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闭。 存放处须加锁。
<b>废弃处置</b>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b>物理和化学危险</b>	极易燃气溶胶。 压力容器: 遇热可爆。
<b>健康危害</b>	通过摄入或呕吐将产品的小液滴吸入肺部会引起严重的化学性肺炎。 如通过皮肤吸收可能有害。 长期或反复吸入可能损害器官。 可能引起昏睡或晕眩。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头痛。 恶心、呕吐。 造成皮肤刺激。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怀疑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b>环境危害</b>	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 3. 成分/组成信息

<b>物质/混合物</b>	混合物		
<b>化学名称</b>		<b>CAS 号</b>	<b>浓度 (%)</b>
加氢处理轻石脑油 (石油)		64742-49-0	40 - 50
液化石油气		68476-86-8	20 - 30
2-甲基戊烷		107-83-5	10 - 20
聚异丁烯		9003-27-4	5 - 10
正己烷		110-54-3	1 - 3

### 4. 急救措施

<b>吸入</b>	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 如感觉不适, 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b>皮肤接触</b>	脱掉受污染的衣服。 用肥皂和大量的水冲洗。 如发生皮肤刺激: 求医/就诊。
<b>眼睛接触</b>	用水冲洗。 如果刺激症状持续或加重, 应就医。
<b>食入</b>	立即呼叫医生或毒物控制中心。 漱口。 禁止催吐。 若发生呕吐, 保持头低位, 使胃内容物不会进入肺部。 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
<b>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b>	蒸气具有麻醉作用, 会引起头痛、疲劳、头晕和恶心。 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 皮肤刺激。 可能导致红肿和疼痛。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长期接触可能会导致慢性的影响。
<b>可预见的急性和迟发效应</b>	蒸气具有麻醉作用, 会引起头痛、疲劳、头晕和恶心。 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 皮肤刺激。 可能导致红肿和疼痛。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长期接触可能会导致慢性的影响。
<b>施救人员的自我保护</b>	务必让医务人员知道所涉及物质, 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 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b>对医生的特别提示</b>	提供一般支持措施, 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 根据症状处理。 观察患者。 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 给受害者保暖。

### 5. 消防措施

<b>灭火剂</b>	抗醇型泡沫。 水。 雾状水。 干燥粉末。 二氧化碳 (CO2)。
<b>不合适的灭火剂</b>	禁止使用直流水灭火, 否则会引起火势蔓延。
<b>危险特性</b>	内容物受压。 压力罐若接触热量或火焰, 可能会爆炸。 这种产品是电的不良导体, 可以产生静电。
<b>特殊灭火程序</b>	火灾时: 如能保证安全, 设法堵塞泄漏。 在不会发生危险的情况下将容器撤离火灾现场。 应使用冷水冷却容器, 以防止蒸汽压力增强。 在发生火灾的情况, 喷雾状水冷却储罐。
<b>对消防人员的防护</b>	消防员必须使用标准的防护设备, 包括防火外套、带面罩的头盔、手套、橡胶靴及在密闭的空间中、SCBA。
<b>一般火灾危险</b>	极易燃气溶胶。

### 6. 泄漏应急处理

<b>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b>	
<b>非应急人员</b>	使人员远离泄漏/释放区域并且位于上风方向。 远离低洼区域。 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设备。 严禁接触损坏的容器或泄漏物, 除非穿戴适当的防护服。 进入封闭空间前先通风。 如果显著量的溢出物不能被控制住, 应通报地方当局。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b>应急人员</b>	清洁时, 戴合适防护设备和衣物。 让无关人员离开。 采用MSDS第8部分推荐的个人防护。
<b>环境保护措施</b>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防止排入到排水系统、河道或排放到地面上。
<b>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b>	消除所有的点火源 (在邻近区域严禁吸烟、火苗、火花或火焰)。 使可燃物 (木材、纸张、油等) 远离泄漏物。 在不会发生危险的情况下阻止泄漏。 喷雾状水来减少蒸气或转移蒸气云漂移。 产品回收后, 用水冲洗泄漏区。 参见MSDS第13部分废弃处理的说明。
<b>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b>	未知。

## 7.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在读懂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切勿搬动。在使用前获取特别指示。压力容器: 切勿穿孔或焚烧, 即使不再使用。若缺少喷雾按钮或是损坏则不可使用。必须防止静电和火花的产生。在使用时或是在被喷表面完全干燥之前不可吸烟。禁止切割、焊接、焊缝、钻、磨容器, 或将其与热、火焰、火花或其他燃烧源接触。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设备。不要吸入烟雾或蒸气。避免接触眼睛、皮肤和衣物。怀孕或正在哺乳的妇女不得接触本品。如果可能, 应在密闭系统里操作。只能在通风良好的场所使用。作业后彻底洗手。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安全储存** 类别3 悬浮颗粒。

高压储气罐。防止阳光并且不要暴露在高于50摄氏度 / 122华氏度的温度中。不可刺, 焚化或挤压。远离热源、火花和明火。本材料会积聚静电, 从而导致火花并且演变为点火源。远离不相容的材料 (见MSDS第10条)。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

## 8.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 接触限值

中国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化学有害因素 (GBZ 2.1-2007)	类型	值
正己烷 (CAS 110-54-3)	PC-STEL	180 mg/m <sup>3</sup>
	PC-TWA	100 mg/m <sup>3</sup>

### 生物限值

中国。职业接触的生物限值(WS/T 110至115, 239至243, 和264至267)	值	决定条件	样本	采样时间
正己烷 (CAS 110-54-3)	4 mg/l	2,5-Hexanedione	尿	*
	35 mmol/l	2,5-Hexanedione	尿	*

\* - 取样的详细信息请参考源文件。

### ACGIH生物接触指标

组分	值	决定条件	样本	采样时间
正己烷 (CAS 110-54-3)	0.4 mg/l	2,5-Hexanedione, without hydrolysis	尿	*

\* - 取样的详细信息请参考源文件。

### 暴露指南

中国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化学有害因素 (OELs) (GBZ 2.1-2007): 经皮标识

正己烷 (CAS 110-54-3) 可经完整的皮肤吸收

**控制参数** 依照标准监控程序。

**工程控制措施** 应采用良好的全面通风 (典型情况为每小时10次)。通风速率应与具体条件匹配。如可行, 采用过程封闭、局部通风, 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以保持空气中浓度水平低于推荐的接触限值。如未建立接触限值, 维持空气中浓度水平到可接受的水平。

###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 如果没有工程控制或是蒸汽超过限定的暴露水平, 则需使用经美国职业安全与健康研究所批准的滤罐式呼吸器 (带有机蒸汽滤盒)。需要监测空气以确定员工实际的接触水平。

**手防护** 氯丁橡胶。

戴防护手套: 腈。

**眼睛防护** 戴有侧护罩的安全眼镜 (或护目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 穿上合适的化学防护衣。

**卫生措施** 使用时不要吃、喝或吸烟。始终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例如处理过该物质之后, 在饮食、喝水和/或吸烟之前洗手。定期洗涤工作服和防护设备, 以除去污染物。

## 9. 理化特性

### 外观

**性状** 液体。  
**形态** 气溶胶  
**颜色** 浅琥珀色。

**气味** Mild solvent.

**pH 值** 无资料。

熔点/凝固点	-153.7 ° C (-244.7 ° F) 估计的
沸点, 初沸点和沸程	48 ° C (118.4 ° F) 估计的
闪点	< -17.8 ° C (< 0 ° F) Tag式闭杯闪点
燃烧下限 (%)	1 % 估计的
燃烧上限 (%)	8 % 估计的
爆炸下限 (%)	1 % 估计的
爆炸上限 (%)	8 % 估计的
蒸气压	1583.3 hPa 估计的
蒸气密度	> 1 (air = 1)
相对密度	0.64 估计的
密度	5.33 lbs/gal 估计的
溶解性	
溶解度 (水)	忽略不计。
分配系数 (辛醇/水)	无资料。
自燃温度	225 ° C (437 ° F) 估计的
分解温度	无资料。
蒸发速率	快。

##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反应性	产品在正常的使用、储存和运输条件下是稳定的和非活性的。
稳定性	正常条件下物料稳定。
可能的危险反应	正常使用的条件下未见有危险反应。
避免接触的条件	受热、火焰和火花。 接触禁配物。
禁配物	强氧化剂。 氯。
危险的分解产物	碳的氧化物。

## 11.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皮肤接触可能有害。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产品	物种	试验结果
食品级皮带止滑保护剂		
<b>急性的</b>		
<b>吸入</b>		
LC50	大鼠	61986 ppm, 4 小时 估计的 47 mg/l, 4 小时 估计的
<b>皮肤</b>		
LD50	兔子	3552 mg/kg 估计的
<b>经口</b>		
LD50	大鼠	6974 mg/kg 估计的
接触途径	吸入。 食入 皮肤接触。 眼睛接触。	
<b>症状</b>	蒸气具有麻醉作用, 会引起头痛、疲劳、头晕和恶心。 吸入可能引起肺水肿和肺炎。 皮肤刺激。 可能导致红肿和疼痛。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皮肤腐蚀/刺激	造成皮肤刺激。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直接接触可引起眼部暂时刺激。	
呼吸过敏性	不是呼吸道致敏物。	
皮肤致敏物	此产品将不会引起皮肤敏感。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	无数据表明本产品或其含量超过0.1%的任何组分具有致变性或基因毒性。	
致癌性	根据IARC、ACGIH、NTP或OSHA, 确认本产品并非致癌物。	
生殖毒性	怀疑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 一次接触	可能引起昏睡或晕眩。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 - 反复接触	长期或反复吸入可能损害器官(神经系统)。	
吸入危害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慢性影响** 长期接触可能会导致慢性的影响。

过量暴露于正己烷可能对周围神经系统, 尤其是腿部及手臂的神经, 造成进行性甚至不可逆性损害。

## 12. 生态学信息

### 生态毒理学数据

组分	物种	试验结果
正己烷 (CAS 110-54-3)		
水生的		
鱼	LC50 肥头呆鲦鱼	2.101 - 2.981 mg/l, 96 小时
聚异丁烯 (CAS 9003-27-4)		
水生的		
急性的		
甲壳纲动物	EC50 水蚤	> 10000 mg/l, 48 小时 > 1000 mg/l, 48 小时
鱼	LC50 肥头呆鲦鱼 虹鳟鱼、唐纳森鳟鱼(虹鳟)	> 1000 mg/l, 96 小时 > 10000 mg/l, 96 小时

**生态毒性** 对水生生物有毒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

**持久性和降解性** 没有本品的降解性数据。

**生物积累性** 无数据

####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 辛醇/水分配系数 log Kow

2-甲基戊烷	3.74
正己烷	3.9

**土壤中的迁移性** 这种产品与水混溶。

**其它有害效应** 未知。

## 13. 废弃处置

**残余废弃物** 按当地规定处理。

**被污染的包装物** 空容器应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去再生或处理。容器内可能残留产品, 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禁止重复使用倒空的容器。

**地方处置法规**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回收再生或装在密封的容器中送至专门的废弃物处理场处理。内容物受压。不可刺, 焚化或挤压。禁止物料排放到排水沟/供水系统。不得用化学品或使用过的容器去污染水池、水道和沟渠。

## 14. 运输信息

### 中国: 危险货物物品名表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号)	UN1950
正式运输名称	气溶胶
运输危险性分类	
类别	2
次要危险性	-
包装类别	-

### IATA

UN number	UN1950
UN proper shipping name	Aerosols, flammable, Limited Quantity
Transport hazard class(es)	
Class	2.1
Subsidiary risk	-
Packing group	Not applicable.
Environmental hazards	No.
ERG Code	10L
Special precautions for user	Read safety instructions, SDS and emergency procedures before handling.
Other information	
Passenger and cargo aircraft	Allowed with restrictions.
Cargo aircraft only	Allowed with restrictions.

## IMDG

UN number	UN1950
UN proper shipping name	AEROSOLS, LIMITED QUANTITY
Transport hazard class(es)	
Class	2
Subsidiary risk	-
Packing group	Not applicable.
Environmental hazards	
Marine pollutant	No.
EmS	F-D, S-U
Special precautions for user	Read safety instructions, SDS and emergency procedures before handling.

按照MARPOL 73/78的附录II和IBC 未建立  
 准则散装运输

中国: 危险货物物品名表: IATA; IMDG



## 15. 法规信息

##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国家或地区	名录名称	列入名录 (是/否) *
中国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 (IECSC)	是

\* "是" 表示该产品所有成分符合所在国的物质名录法规要求

"否" 表示产品的一个或多个组分没有列入或豁免列入相关国家的管理名录。

## 适用法规

本安全数据单遵照了以下国家标准以及相关法规: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的规定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内容和项目顺序 (GB/T 16483-2008)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GB15258-2009)  
 危险货物 包装标志 (GB190-2009)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191-2009)

##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 (GB 13690-2009) / 危险化学品目录

2-甲基戊烷 (CAS 107-83-5)

正己烷 (CAS 110-54-3)

## 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GBZ 2.1 - 2007)

正己烷 (CAS 110-54-3)

## 《中国严格限制进出口的有毒化学品目录》(环境保护部海关总署联合公告2008年第66号, 修订联合公告2013年第85号, 2013年12月30日)

未受管制。

##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GB18218-2009)

正己烷 (CAS 110-54-3)

## 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 (GB 6944-2012)

规定。

## 危险货物物品名表 (GB12268-2005)

规定。

## 危险货物运输包装类别划分方法 (GB/T15098-2008)

规定。

## 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 (GB 12463-2009)

规定。

##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

规定。

**铁道部《危险货物运输规则》**

规定。

**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

规定。

**16. 其他信息**

<b>参考文献</b>	无资料。
<b>进一步的信息</b>	CRC # 439C-D
<b>免责声明</b>	CRC Industries Trading (Shanghai) Co., Ltd. 无法预计本信息、百事产品或其他制造商的产品与百事产品一起使用的情况。用户有责任确保产品加工、贮藏和弃置的安全条件, 并承担因使用不当而导致的损失、伤害、损害或损耗责任。
<b>修订信息</b>	本文件经过重大变更, 应当再次全文阅读